

编译原理

编译原理课程设计

丁志军 dingzj@tongji.edu.cn

类Rust编译器实现



性能

Rust速度极快,性能比肩C语言,内存效率极高,无需运行时或垃圾收集器,可以为性能关键型服务提供支持。

Rust

可靠性

Rust丰富的类型系统和所有权模型保证了内存安全和线程安全,使编程人员能够在编译时消除许多类别的错误。

生态性

Rust拥有出色的文档、带有有用错 误消息的友好编译器、集成的包管理 器和构建工具、自动格式化程序等。

华为内部使用

- Rust 广泛用于嵌入式系统开发、系统驱动、云计算、虚 拔、系统驱动、云计算、虚 拟存储、网络传输协议、并 发编程框架基础库等产品中。
- 华为实验室正基于 Rust 探索先进的代码解析、安全分析等工具。

Rust是一门能够安全高效地编写系统级程序的语言,在内存安全方面具有显著优势。



知名问答平台StackOverflow的调查表明, 自 2015年以来, Rust一直是开发者最爱的编程语言。

nature

《Nature》杂志2020年尾的文章《Why Scientists are Turning to Rust》中也强调: 科学家极为推崇Rust。

Rust社区贡献

华为深度参与了在Rust社区中,贡献了包括C到Rust转换、内联汇编、交叉编译、Parking Lot并发库、SIMD 基础库、文档导航、代码多态化、热补丁、AOP等特性。

Rust中国推广

- 华为战略支持了在中国举办的Rust China Conf大会,并推行多项社区活动。
- 华为也为为中国的开发者 提供Rust教程和Rust编码 规范等。

华为是五位Rust 基金会创始白金 会员成员之一, 引领了Rust语言 的发展。

课程设计的目的

- 1. 掌握使用高级程序语言实现一个一遍完成的、简单语言的编译器的方法;
- 2. 掌握简单的词法分析器、语法分析器、符号表管理、中间代码生成以及目标代码生成的实现方法;
- 3. 掌握将生成代码写入文件的技术。

课程设计的要求

- 1. 使用高级程序语言作为实现语言,实现一个类Rust语言的编译器。编码实现编译器的组成部分。
- 2. 要求的类Rust编译器是个一遍的编译程序,词法分析程序作为子程序,需要的时候被语法分析程序调用;
- 3. 使用语法制导的翻译技术,在语法分析的同时生成中间代码,并保存到文件中。
- 4. 要求输入类Rust语言源程序,输出中间代码表示的程序;
- 5. 要求输入类Rust语言源程序,输出目标代码(可汇编执行)的程序。

提交的文档

- 1. 编译器源程序
- 2. 编译器可执行程序
- 3. 设计说明书
 - ① 系统方案设计说明
 - ② 程序功能描述
 - ③ 程序具体实现:主要算法、基本框图、主要模块、功能函数等
 - ④ 执行界面和运行结果
 - ⑤ 设计中遇到的问题及解决方法或设计体会

考核

- 需求分析能力20%
- 系统方案 (算法) 设计能力20%
- 编程能力30%
- 撰写报告能力30%
- 实现了绿色节点,完成目标代码生成,至多是良;完成以下要求,可以申请 出来。

优秀:

以下规则任选其一:

□ 2.3
□ 4.2
□ 5.2、5.3、5.4;
□ 6.1、6.2;
□ 7.1、7.2、7.3;
□ 8.1、8,2;
□ 9.1、9.2。

考核方法

- 设计报告+答辩
 - □ 提交打印的设计说明书一份
 - □ 相关电子文档,包括设计说明书+源程序+可执行程序等
 - □ 申请优秀者须参加线上答辩
 - 线上答辩时间: 讲解5分钟+演示(录屏) 1分钟+提问2-4分钟

上交形式和时间

- 设计说明书一份
- 含源代码、可执行代码和设计说明书文档的电子文档
- 提交时间: 截止7月30日
- 线上答辩时间:8月1日

绿色节点为基础规则:

0.1、0.2、0.3、

1.1、1.2、1.3、1.4、1.5、

2.1、2.2、3.1、3.2、3.3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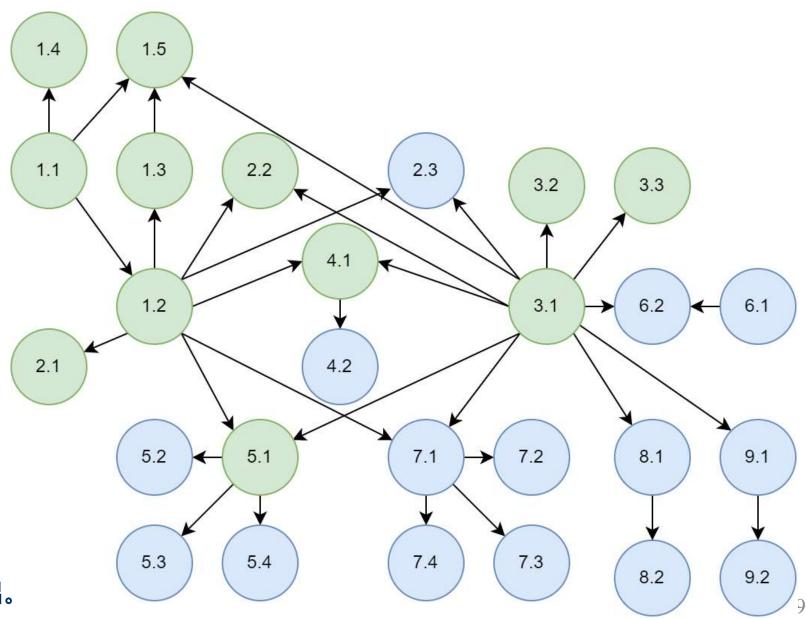
4.1、5.1。

蓝色节点为拓展规则:

2.3、4.2、5.2、5.3、5.4、

6.1、6.2、7.1、7.2、7.3、7.4

8.1、8.2、9.1、9.2。



注: 0.1、0.2、0.3未在图中画出。

~ 1.1 基础程序

- Program -> <声明串>
- <声明串> -> 空 | <声明> <声明串>
- <声明> -> <函数声明>
- <函数声明> -> <函数头声明> <语句块>
- <函数头声明> -> fn <ID> '(' <形参列表> ')'
- <形参列表>-> 空
- <语句块> -> '{' <语句串> '}'
- <语句串> -> 空

语义说明: 定义了一个最基础的程序结构, 支持声明若干个函数, 每个函数无参数且函数体为空。

```
fn program_1_1() {
```

> 0.1 变量声明内部

• 〈变量声明内部〉-> mut <ID> 语义说明:声明变量为可变变量,如果 变量为不可变变量,则不可以二次赋值。

> 0.2 类型

• <类型> -> i32

语义说明:支持基础类型i32,表示32 位的整型。

▶ 0.3 可赋值元素

• <可赋值元素> -> <ID>

语义说明:标识符可以作为左值,被用于进行赋值操作。

- 1.2 语句 (前置规则1.1)
 - <语句串> -> <语句> <语句串>
 - <语句>-> ';'

语义说明:允许函数体内放置任意数量的语句,单个分号可以作为一个语句。

- ▶ 1.3 返回语句 (前置规则1.2)
 - <语句>-> <返回语句>
 - <返回语句> -> return ';'

语义说明: <返回语句> 用于从函数调用中退出,并将控制权交还给调用者。 当前仅支持不返回任何结果的返回语句。

- ▶ 1.4 函数输入 (前置规则0.1、0.2、1.1)
 - < 形参列表 > > < 形参 > | < 形参 > ',' < 形参列表 >
 - <形参> -> <变量声明内部> ':' <类型>

语义说明:允许函数声明时接收参数,参数具有指定的类型信息。

- 1.5 函数输出(前置规则0.2、1.3、3.1)
 - <函数头声明> -> fn <ID> '(' <形参列表> ')' '->' <类型>
 - <返回语句> -> return <表达式> ';'

语义说明: <函数头声明> 中支持标注返回类型,并将 <返回语句> 增强为支持返回一个表达式的值。

```
fn program 1 2() {
fn program 1 3() {
  return;
fn program 1 4(mut a:i32) {
fn program 1 5 1() -> i32 {
  return 1;
fn program_1_5__2() -> i32 {
  return; × 返回语句的类型(空)和函
          数声明返回类型 (i32) 不一致
fn program_1_5__3() {
  return 1; × 返回语句的类型 (i32) 和函
          数声明返回类型(空)不一致11
```

▶ 2.1 变量声明语句 (前置规则0.1、0.2、1.2)

- <语句> -> <变量声明语句>
- <变量声明语句> -> let <变量声明内部> ':' <类型> ';'
- <变量声明语句> -> let <变量声明内部> ';'

语义说明:允许两种变量声明语句:

- 显式声明一个具有指定类型的变量,必须与后续赋值或使用的表达式类型一致(若不一致,则报错);
- 声明一个变量但不显式标注其类型,编译器需根据后续使用的上下文进行类型推导(若无法推导,则报错)。

变量允许二次声明,每次声明隐藏之前的绑定,称为重影。

▶ 2.2 赋值语句 (前置规则0.3、1.2、3.1)

- <语句>-> <赋值语句>
- <赋值语句> -> <可赋值元素> '='<表达式> ';'

语义说明:允许将一个 <表达式>的计算结果赋值给某个左值(L-value),从 而实现变量值的修改。该左值需要提前声明,若未声明,则报错。

```
fn program 2 1 1() {
  let mut a:i32;
fn program 2_1_2() {
  let mut b; × 后续无语句,
            无法推断b的类型
fn program 2 1 3() {
  let mut a:i32; √可以二次声明,
  a = 1;
                称为重影
  let mut a:i32;
  a=2;
fn program 2 2 1(mut a:i32) {
  a = 32;
fn program_2_2__2() {
  a = 32;
             ×变量未声明
```

- ▶ 2.3 变量声明赋值语句 (前置规则0.1、0.2、0.3、1.2、3.1)
 - <语句>-> <变量声明赋值语句>
 - <变量声明赋值语句> -> let <变量声明内部> ':' <类型> '='<表达式> ';'
 - <变量声明赋值语句> -> let <变量声明内部> '='<表达式> ';'

语义说明:允许两种变量声明并赋值语句:

- 显式声明一个变量,并指定其类型,立即使用右侧 <表达式>的值对其进行 初始化,右侧 <表达式>必须能求值且与 <类型>类型相同(若不能求值、 或类型不同,则报错);
- 声明一个变量但不显式标注其类型,类型由右侧 <表达式> 推导得出,且需与后续赋值或使用的表达式的类型一致(若不一致,则报错)。

和2.1一样,变量允许二次声明,每次声明隐藏之前的绑定,称为重影。

```
fn program 2 3 1() {
  let mut a:i32=1;
  let mut b=1;
fn program_2_3__2() {
  let mut b:i32=a; × 右值求值时发
                  现变量a未声明
fn program 2 3 3() {
  let mut a:i32;
                  ×右值求值时发
  let mut b:i32=a; 现变量a未赋值
fn program_2_3__4() {
  let mut a:i32=1; √可以二次声明,
  let mut a=2;
                  称为重影
  let mut a:i32=3;
```

3.1 基本表达式 (前置规则0.3)

- <语句> -> <表达式> ';'
- <表达式> -> <加法表达式>
- <加法表达式> -> <项>
- <项> -> <因子>
- <因子> -> <元素>
- <元素> -> <NUM> | <可赋值元素> | '(' <表达式> ')'

语义说明:提供表达式求值的能力,能支持常量、变量以及带括号的嵌套表达式。

> 3.2 表达式增加计算和比较 (前置规则3.1)

- <表达式> -> <表达式> <比较运算符> <加法表达式>
- <加法表达式> -> <加法表达式> <加减运算符> <项>
- <项> -> <项> <乘除运算符> <因子>
- <比较运算符> -> '<'|'<='|'>'|'>='|'=='|'!='
- <加减运算符> -> '+' | '-'
- < 乘除运算符> -> '*' | '/'

语义说明:支持比较、加减、乘除三种运算,且优先级乘除>加减>比较。

```
fn program_3_1__1() {
    0;
    (1);
    ((2));
    (((3)));
}
fn program_3_1__2(mut a:i32) {
    a;
    (a);
    ((a));
    (((a)));
}
```

```
fn program_3_2() {
    1*2/3;
    4+5/6;
    7<8;
    9>10;
    11==12;
    13!=14;
    1*2+3*4!=4/2-3/1;
}
```

3.3 函数调用 (前置规则3.1)

- <元素> -> <ID> '(' <实参列表> ')'
- <实参列表>-> 空 | <表达式> | <表达式> ',' <实参列表>

语义说明:提供函数调用表达式的能力,可以将函数作为运算的一部分参与整个程序逻辑。

- 实参数量与形参数量需一致;
- <实参列表>中的每个 <表达式>的类型必须与对应位置形参的类型一致;
- 若函数无返回值,则不能出现在需要右值的上下文中。

```
fn program_3_3_3_a() {
    fn program_3_3_4_a(mut a:i32) {
    }
    fn program_3_3_3_b() {
        program_3_3_3_4_b() {
            program_3_3_4_b() {
                program_3_3_4_a(program_3_3_4_a);
            }
                x 实参数量与形参数量不一致
            }
                x 实参类型与形参类型不一致
```

```
fn program_3_3_1_a() {
fn program_3_3_1_b() {
  program 3 3 1 a();
fn program 3 3 2 a(mut a:i32) {
fn program_3_3_2_b() {
  program 3 3 2 a(1+2);
fn program 3 3 5 a() {
fn program_3_3_5_b() {
  let mut a=program_3_3__5_a();
    × 无返回值函数不能作为右值
```

4.1 选择结构 (前置规则1.2、3.1)

- <语句> -> <if语句>
- <if语句> -> if <表达式> <语句块> <else部分>
- <else部分> -> 空 | else <语句块>

语义说明: 支持 if 条件分支语句及其可选的 else 分支,可根据 <表达式>的真假执行不同的代码路径: 若为真,则执行 if 后的 <语句块>,否则若有 else 分支则执行 else 后的 <语句块>。

4.2 增加else if (前置规则4.1)

• <else部分> -> else if <表达式> <语句块> <else部分>

语义说明:拓展 else if 分支,若前一个 if 或 else if 条件不成立,则评估此分支的 <表达式>,若为真则执行该 else if 后的 <语句块>。

```
fn program 4 1 1(mut a:i32) -> i32
  if a > 0 {
     return 1;
  return 0;
fn program 4 1 2(mut a:i32) -> i32
  if a>0 {
     return 1;
  } else {
     return 0;
fn program 4 2(mut a:i32) -> i32 {
  if a>0 {
     return a+1;
  } else if a < 0 {
     return a-1;
  } else {
     return 0;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6
```

▶ 5.1 while循环结构 (前置规则1.2、3.1)

- <语句> -> <循环语句>
- <循环语句> -> <while语句>
- <while语句> -> while <表达式> <语句块>

语义说明: 拓展循环控制能力,实现基于条件的多次重复执行逻辑。每次循环 开始前求表达式的值,若结果为真,则执行 <语句块>;若为假,则跳过整个循环。

```
fn program_5_1(mut n:i32) {
    while n>0 {
        n=n-1;
    }
}
```

▶ 5.2 for循环结构 (前置规则5.1)

- <循环语句> -> <for语句>
- <for语句>-> for <变量声明内部> in <可迭代结构> <语句块>
- <可迭代结构> -> <表达式> '..' <表达式>

语义说明:拓展基于范围的迭代能力,对可迭代结构中的每一个元素进行遍历, <可迭代结构> -> <表达式> '..' <表达式> 的第一个<表达式>是闭区间,第二个 <表达式>是开区间,即包含第一个<表达式>的值,不包含第二个<表达式>的值。

```
fn program_5_2(mut n:i32) {
    for mut i in 1..n+1 {
        n=n-1;
    }
}
```

▶ 5.3 loop循环结构 (前置规则5.1)

- <循环语句> -> <loop语句>
- <loop语句>->loop <语句块>

语义说明:拓展无条件无限循环的能力,定义一个无限循环,每次迭代时执行 <语句块>中的内容,只有通过显式退出指令(如 break)才能终止循环。

▶ 5.4 增加break和continue (前置规则5.1)

• <语句> -> break ';' | continue ';'

语义说明:增强循环逻辑的灵活性和表达能力。

- break ';' 表示立即终止最内层当前所在的循环,控制流将跳转到该循环之后的第一条语句;必须出现在循环体内,否则应报错;若在嵌套循环中使用,仅跳出当前最内层循环。
- continue ';' 表示跳过当前循环体中剩余的代码,直接进入下一次循环判断; 必须出现在循环体内,否则应报错; 在嵌套循环中,仅影响当前所在循环。

```
fn program 5 3() {
  loop {
fn program_5_4__1() {
  while 1==1 {
    break;
fn program_5_4_2() {
            × break; 必须出现
  break;
fn program_5_4_3() {
  while 1==0 {
    continue;
fn program_5_4__4() {
  continue; × continue; 必须
            出现在循环体内
```

6.1 声明不可变变量 (前置规则0.2)

• <变量声明内部> -> <ID>

语义说明: 表示一个变量名 <ID> 被用作不可变变量的声明; 该变量在赋值 之后不能通过赋值语句再次修改其值; 若变量是复合类型(如数组), 其实体内 容也不应被更改。

- ▶ 6.2 借用和引用 (前置规则3.1、6.1)
 - <因子> -> '*' <因子> | '&' mut <因子> | '&' <因子>
 - <类型>-> '&' mut <类型> | '&' <类型>

语义说明: 支持引用语义与解引用访问能力。

- '*' <因子> 表示对一个引用类型的值进行解引用操作,访问其指向的数据;不允许对非引用类型进行解引用;
- '&' mut <因子> 表示创建一个指向某个变量的可变引用;允许通过该引用修改原始数据;当前不允许存在其他的不可变或可变引用;仅允许从可变变量创建可变引用;
- '&' <因子> 表示创建一个指向某个变量的不可变引用;允许读取但不允许像改原始数据;可以同时存在多个不可变引用;
- '&' mut <类型> 表示一个指向特定数据类型的可变引用类型;
- '&' <类型> 表示一个指向特定数据类型的不可变引用类型。

```
fn program_6_1__1() {
  let a:i32=1;
  let b=2;
fn program_6_1__2() {
  .
let c:i32=1; x 不可变变量不可
  c=2;
              二次赋值
fn program_6_2__1() {
  let mut a:i32=1;
  let mut b:&mut i32=&mut a;
  let mut c:i32=*b;
fn program_6_2__2() {
  let a:i32=1;
  let b:& i32=&a;
  let c:i32=*b;
```

6.1 声明不可变变量 (前置规则0.2)

• <变量声明内部> -> <ID>

语义说明: 表示一个变量名 <ID> 被用作不可变变量的声明; 该变量在赋值 之后不能通过赋值语句再次修改其值; 若变量是复合类型(如数组), 其实体内 容也不应被更改。

- ▶ 6.2 借用和引用 (前置规则3.1、6.1)
 - <因子> -> '*' <因子> | '&' mut <因子> | '&' <因子>
 - <类型>-> '&' mut <类型> | '&' <类型>

语义说明: 支持引用语义与解引用访问能力。

- '*' <因子> 表示对一个引用类型的值进行解引用操作,访问其指向的数据;不允许对非引用类型进行解引用;
- '&' mut <因子> 表示创建一个指向某个变量的可变引用;允许通过该引用修改原始数据;当前不允许存在其他的不可变或可变引用;仅允许从可变变量创建可变引用;
- '&' <因子> 表示创建一个指向某个变量的不可变引用; 允许读取但不允许像改原始数据; 可以同时存在多个不可变引用;
- '&' mut <类型> 表示一个指向特定数据类型的可变引用类型;
- '&' <类型> 表示一个指向特定数据类型的不可变引用类型。

```
fn program_6_2__3() {
  let mut a:i32=1;
                  ×不允许对非引用
  let mut b=*a;
                   类型进行解引用
fn program_6_2__4() {
  let mut a:i32=1;
                   ×可变引用不能和
  let b=&a;
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的引用共存
  let mut c=&mut a;
fn program_6_2__5() {
  let a:i32=1; × 仅支持从可变变
  let mut b=&mut a; 量创建可变引用
fn program 6 2 6() {
  let mut a:i32=1;
                   √ 可以存在多个不
  let b=&a;
                   可变引用
  let c=&a;
```

▶ 7.1 函数表达式块 (前置规则1.2、3.1)

- <表达式> -> <函数表达式语句块>
- 〈函数表达式语句块〉->'{' 〈函数表达式语句串〉 '}'
- 〈函数表达式语句串〉-> 〈表达式〉 | 〈语句〉 〈函数表达式语句串〉

语义说明:提供在表达式中嵌入代码块的能力,一个合法的 <表达式> 可以是一个包含一系列 <语句> 和一个末尾的 <表达式> 的代码块,末尾的 <表达式> 的值作为返回值。

> 7.2 函数表达式块作为函数体 (前置规则7.1)

• 〈函数声明〉-〉〈函数头声明〉〈函数表达式语句块〉

语义说明:提供使用结构化表达式块作为函数执行内容的能力,一个完整的函数可由 <函数头> 和 <函数表达式语句块>组成, <函数表达式代码块>的最后一个 <表达式>的值作为返回值。

```
fn program_7_1(mut x:i32,mut y:i32) {
    let mut z={
        let mut t=x*x+x;
        t=t+x*y;
        t
    };
}
```

```
fn program_7_2(mut x:i32,mut y:i32) -> i32 {
    let mut t=x*x+x;
    t=t+x*y;
    t
}
```

▶ 7.3 选择表达式 (前置规则7.1)

- <表达式> -> <选择表达式>
- <选择表达式>-> if <表达式> <函数表达式语句块> else <函数表达式语句块>

语义说明:提供将 if-else 结构用作表达式并返回值的能力,一个 <表达式> 可以是 if-else 结构和 <函数表达式语句块> 的组合,根据 if 后的 <表达式> 的真假,决定执行哪一个 <函数表达式语句块>,该语句块的返回值作为该 <选择表达式> 的返回值。

▶ 7.4 循环表达式 (前置规则7.1)

- <表达式> -> <loop语句>
- <语句> -> break <表达式> ';'

语义说明:提供将循环结构作表达式并返回值的能力,一个 <表达式> 可以是一个 <loop语句>,其最终返回值由某个分支中的 break <表达式> 决定。break 必须出现在循环体内,否则应报错; break 后的表达式必须能求值;若多个 break 存在于同一循环体中,它们必须返回相同类型。

```
fn program_7_3(mut a:i32) {
    let mut b=if a>0 {
        let mut a=loop {
            break 1;
        } else {
            0
        };
    }
```

8.1 数组(前置规则0.2、3.1) ・ 〈类型>-> '[' 〈类型> ';' < NUM> ']' ・ 〈因子> -> '[' 〈数组元素列表> ']' fn program_8_1__1() { let mut a:[i32;3]; a=[1,2,3];

<NUM>是数组的长度,必须是一个正整数常量。创建并初始化一个数组时,<表达式>的数量必须与数组的长度一致,每个<表达式>的类型要与数组元素类型一致。

8.2 数组元素 (前置规则8.1)

- <可赋值元素> -> <元素> '[' <表达式> ']'
- <可迭代结构> -> <元素>

语义说明:提供随机访问数组元素的能力,支持在赋值语句左侧使用以修改指定位置的值。作为索引的 <表达式>的类型必须是整数类型;索引值必须在运行时位于合法范围内 [0, len),否则应视为越界;若数组本身不可变,则不能出现在赋值语句左侧。

```
fn program_8_2__2(mut a:i32) { let mut a=[1,2,3]; \times 数组的索引的类型 let mut b=a[a]; 必须是整数类型 }
```

```
fn program_8_2__3() {
    let mut a=[1,2,3]; × 数组索引越界
    let mut b=a[3];
}
```

```
fn program_8_2__4() {
    let a:[i32;3]=[1,2,3]; × 不可变数组的元素也
    a[0]=4; 不可变,不能作为左值
}
```

fn program 8 2 1(mut a:[i32;3]) {

let mut b:i32=a[0];

a[0]=1;

▶ 9.1 元组 (前置规则0.2、3.1)

- <类型> -> '(' <元组类型内部> ')'
- <元组类型内部> -> 空 | <类型> ',' <类型列表>
- <类型列表> ->空 | <类型> | <类型> ',' <类型列表>
- <因子> -> '(' <元组赋值内部> ')'
- <元组赋值内部> -> 空 | <表达式> ',' <元组元素列表>
- <元组元素列表>->空 | <表达式> | <表达式> ',' <元组元素列表>

语义说明:提供静态大小元组的声明与初始化能力。定义数组类型时,支持空元组()和任意数量字段的元组。创建并初始化一个数组时,支持空元组和带元素的元组表达式, <表达式>的数量必须与元组的长度一致,每个 <表达式>的类型要与元组对应位置元素类型一致。

```
fn program_9_1__2(mut a:i32) {
    let mut a:(i32,i32); × 变量赋值的类型与
    a=1; 声明的类型不一致
}
```

```
fn program_9_1__3(mut a:i32) {
    let mut a:(i32,i32); × 初始化时的元素数
    a=(1,2,3); 量与元组长度不一致
}
```

```
fn program_9_1__4() {
    let mut a:((i32,i32),); × 初始化时元素的类型
    a=(1,); 与元组元素类型不一致
}
```

fn program 9 1 1() {

let a:(i32,i32,i32);

a=(1,2,3);

*注:仅有一个元素的元组的第一个元素后一定要加',',从而与加括号的表达式区分开

▶ 9.2 元组元素 (前置规则9.1)

不能出现在赋值语句左侧。

<可赋值元素>-><元素> '.' <NUM>

语义说明: 提供按索引访问元组字段的能力, 支持在赋值语句左侧使用以修改指定位置的值。作为索引的 <表达 式>的类型必须是整数类型;索引值必须在运行时位于合法范围内 [0, len),否则应视为越界;若元组本身不可变,则

```
fn program 9 2 2(mut a:i32) {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fn program 9 2 3() {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fn program 9 2 4() {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let a:(i32,i32,i32)=(1,2,3); × 不可变元组的元素也
  let mut a=(1,2,3); × 元组的索引的类型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let mut a=(1,2,3); × 元组索引越界
  let mut b=a.a;
                   必须是整数类型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let mut b=a.3;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.0=4;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不可变,不能作为左值
```

fn program 9 2 1(mut a:(i32,i32)) {

let mut b:i32=a.0;

a.0=1:

实验评价内容	所占比重	要求
需求分析能力	20%	A (90 分以上): 对系统的可行性、用户需求和功能需求进行了准确完整的分析与总结; B (80-89): 对系统的可行性、用户需求和功能需求进行了较为完整的分析与总结; C (70-79): 对系统的可行性与基本功能需求进行了分析与总结; D (60-69): 对系统的基本功能需求进行了简单的分析与总结; E (60 分以下): 无需求分析内容

实验评价内容	所占比重	要求
系统方案(算法)设计能力	20%	A (90 分以上): 系统设计与实现非常完善, 概要设计和详细设计完整; B (80-89): 系统设计与实现较完善, 概要设计和详细设计较完整; C (70-79): 设计并实现了系统的基本功能, 概要设计和详细设计基本完整; D (60-69): 仅设计并实现较简单的系统; E (60 分以下): 无系统设计与实现。

实验评价内容	所占比重	要求
编程能力	30%	A (90 分以上): 独立编程实现要求的全部功能,实现输出目标代码(可汇编执行)的程序,正确无误、界面友好; B (80-89): 独立编程实现要求的全部功能,实现输出中间代码表示的程序,正确无误、界面友好; C (70-79): 独立编程实现要求的全部功能,实现输出中间代码表示的程序,程序较正确、界面较友好; D (60-69): 独立编程基本实现要求功能,实现输出中间代码表示的程序,程序基本正确、提供交互界面; E (60 分以下): 未能编程实现要求的基本功能。

实验评价内容	所占比重	要求
撰写报告能力	30%	A (90 分以上): 表达通顺,逻辑清晰,内容完整,实验充分,提出个人想法,不存在抄袭; B (80-89): 表达通顺,逻辑清晰,内容较为完整,实验较充分,不存在抄袭; C (70-79): 表达通顺,内容基本完整,不存在抄袭; D (60-69):报告内容不完整,不存在抄袭; E (60 分以下):存在大篇幅抄袭